

[人间自有真情在]

人间情

为救患癌的重刑犯 看守所花了14万多

7月5日晚9时04分,西安长安医院5楼外科,范旭东静静地躺在病床上,戴着呼吸机的他已停止了呼吸。

病历上范旭东的死因是:晚期肺癌,呼吸衰竭。

病床上的脚镣显示,范旭东不是普通的病人。今年3月13日,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以故意杀人罪、抢劫罪、盗窃罪,判处范旭东无期徒刑,他是两起杀人案的主犯。

自杀多次未遂的范旭东,因癌症去世时,身边没有任何亲人,只有未央看守所的民警及保安守在身边。留给世上的,有给家人的悲痛,也许还有解脱;还有,留给未央看守所14万多元的巨额治疗费账单。

他的轨迹:

中学毕业后在外闯荡

33年前,范旭东出生于泾阳县高庄镇,家里最小的他上面有两个姐姐、一个哥哥。

长大成人的范旭东身高一米八多,身体壮实,中学毕业后便开始在外闯荡。2001年8月9日,范旭东与4名同伙在西安劫杀一名妇女。2004年10月5日凌晨,范旭东伙同其他4人,在高陵县泾渭镇碾乘田xx驾驶的陕A7T0x×奥拓车,至泾阳县高庄镇聂冯市场,抢走田价值1000多元的手机一部,奥拓车一辆。随后5人将田挟持至一废弃窑洞内,用菜刀杀害。

2005年11月24日,化名“李明”的范旭东涉嫌盗窃罪被山西运城警方刑拘,并于2006年2月被逮捕。同年3月9日,山西警方查清了范旭东真实身份,得知其系西



范旭东在医院受到精心照顾

泾阳警方上网通缉的抢劫、杀人案在逃疑犯,遂将其移交至泾阳县公安局。2006年5月将其移交至西安公安局未央分局,后羁押于未央看守所。

今年3月13日,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以故意杀人罪、抢劫罪、盗窃罪,判处范旭东无期徒刑。

他的病情:

患癌症该不该救

今年3月,患病的范旭东到新安医院就诊,先查出肠梗阻,后又查出患了肺癌,看守民警和其家人一直隐瞒着病情。不知是否心情烦躁的原因,范旭东不配合治疗,两次自杀,1米8多的范旭东,发作起来几个人一时都控制不住。鉴于此,新安医院向看守所提出,范旭东太“危险”,不能再在此治疗,否则可能引发恶性事故。

按照相关程序,看守所在押人员判刑后,会有执行书,接到执行书看守所会将押人员转狱。重刑犯患癌症,该不该救?未央看守所面临从未遇到的难题。

“重刑犯首先是人,是人就有生存的权利,包括生命权、健康权。”未央看守所所长刘平权说,这不是该不该救的问题,而是如何治的问题。

确诊肺癌后,由于新安医院条件有限,看守所将范旭东转到西安市中心医院北郊分院治疗。

他最后的日子:

把看护民警当亲人

范住院治疗时,大多时间里都是让大姐夫在看护。

“说实话,真的没想到看守所能这样做。”范旭东的大姐夫说,家里想着他能在看守所不受欺负就不错了,没想到看守所将他转到大医院,还精心照顾,花钱治病。

去世前几天,范旭东已感到自己不行了,常对大姐夫说:“家里今后就靠你了……”除了经常看护的大姐夫,范旭东最信任的人是看守所民警曾礼剑。

确诊肺癌后,医院要求范旭东不能吃肉类等油腻的食物。范旭东点名要吃馄饨皮,

曾礼剑便在距医院两三站路的地方,找到一家小摊,每天专门定做馄饨皮,给范买回;吃早餐,范旭东想起了小时候家里吃的饭,点名要吃稀饭、馒头、咸菜,其他好说,光是合适的咸菜,曾礼剑费了好大劲才找到。从新安医院回到看守所,范旭东想吃方便面,为了稳定他的情绪,管教陈宏运自己掏钱,买来方便面、酸奶……

范旭东的病历上写着:“患者表情淡漠……”就是这么个连“死都准备好了”的范旭东,把曾礼剑当成了亲人。4月2日,范旭东专门写了感谢信,感谢管教民警对他的关怀。

他去世时,身边没有任何亲人,只有负责看护他的曾礼剑和另一名民警及保安。

他的治疗费: 看守所花了14万多

范家经济比较困难,大姐、母亲每次来看范旭东,都是攒够鸡蛋卖了后凑路费。

患病后期的范旭东经常疼痛难忍,需要打止痛针止痛。得知一针要几百元钱,虽然是看守所掏钱,范母也很是心疼,多次向医院提出“别治了,让娃走吧!”

肠梗阻、肺癌……范旭东前前后后的治疗费,加上专门雇用的看管保安费用,已达14万多元。按照未央看守所12元/人·月的医疗费标准,14万多元相当于未央看守所所有在押人员两年多的医疗费。

7月10日,范旭东火化后,他的家属专门给未央区看守所送来了感谢信,信上写道:“感谢你们,你们做到真正的人道主义典范……”

据《华商报》

惊魂事件

惊魂事件 1

犯人被打致死

新华社广州7月14日电(记者 詹彦嘉)广东省检察院14日通报,检察机关调查认定,今年3月底在广东佛山高明监狱猝死的罪犯刘玉山,死因系同牢犯罗庆平、文小平殴打造成软组织广泛损伤,导致挤压综合征致急性肾功能衰竭。两名涉嫌故意伤害的罪犯已被提起公诉,在该案中涉嫌玩忽职守犯罪的狱警李某亦被立案查处。

今年3月31日,广东省高明监狱服刑罪犯刘玉山在狱内死亡。接到高明监狱通知后,佛山市高明区检察院随即派员对刘玉山尸体进行检查,并将情况呈报佛山市及广东省检察院,并于4月1日对刘玉山非正常死亡事件立案查处。广东省检察院及佛山市检察院多次派员对该案的调查工作进行指导,高明区检察院组成专案组对该案展开深入调查。

检察机关查明,刘玉山1995年因犯盗窃罪、销售赃物罪被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判处死刑,缓期两年执行,同年10月30日投入高明监狱服刑。刘玉山于2009年3月10日因在狱内参与私藏、倒卖手机被监狱隔离审查。今年3月17日,高明监狱对其作出集训70天的决定。

据广东省检察院介绍,3

月28日下午,刘玉山在进行体能训练时,擅自离开队列冲向干警值班岗位,随即被罗庆平、文小平等值班服刑人员按倒在地。由于刘玉山不断挣扎,罗庆平、文小平在按倒刘玉山的过程中对其进行脚踢等粗暴行为。3月29日,由于身体原因和对体能训练有抵触情绪,刘玉山不愿做规定的训练动作,罗庆平、文小平又多次对其进行殴打,还强迫刘玉山做动作强度大的上下蹲训练。

3月31日11时集训结束后,刘玉山出现脸色发白、呼吸异常的症状,于当天12时18分被送到监狱医院抢救,经抢救无效于13时25分死亡。

受检察机关委托,中山大学法医鉴定中心对刘玉山进行尸体解剖检验,鉴定结论是:刘玉山符合钝性外力作用造成软组织广泛损伤,导致挤压综合征致急性肾功能衰竭而亡。

经检察机关调查查明,罪犯罗庆平、文小平3月29日对刘玉山的殴打是导致刘玉山死亡的主要原因。对罗庆平、文小平涉嫌故意伤害一案,佛山市检察院已向佛山市中级法院提起公诉。检察机关在调查过程中还发现高明监狱警察李某在该案中涉嫌玩忽职守犯罪,遂对其立案查处,目前李某已被逮捕,案件正在进一步侦查中。

惊魂事件 2

疯汉闹市挥刀砍伤11人

挥动从肉菜市场抢来的一把斩骨刀,从广州越秀区仁济西路到人民南路,再到沿江西路,疯狂砍伤11人,其中包括一名正在执勤的交通协管员……昨天上午,一名头戴摩托车头盔、身穿黑色西装的男子在行凶后被市民和治安员联手制服。

肉档抢得斩骨刀

仁济肉菜市场部分档主称,昨天早上7时许,他们正忙着开档,看到一名戴深绿色头盔、穿黑色西装的男子在路边来回走动,30多岁的样子。

上午9时35分,7号猪肉档的档主吴女士正忙着给顾客找钱,该男子突然抢走她放在案上的斩骨刀。斩骨刀长30多厘米,宽20多厘米,重达1公斤。“我听到旁边档的人说了句‘好快’,我以为有人偷猪肉,转身就看到他拿着我的刀把一个年轻人砍倒在地。”吴女士说,她随即尖叫,砍人男子朝人民南路跑去。

沿路疯砍11人

据了解,“头盔男”沿着仁济西路、人民南路、沿江西路一路疯砍,先后对11名男子各砍了一刀。今年24岁的梁志华是第一个被砍的。他的姑姑梁女士告诉记者,当时他刚出门,路过肉档,“头盔男”走到他身边,突然挥刀就砍。

第二个被砍的张伟伟当时刚好在市场附近停车,他还没反应过来发生什么事,背部就被砍了一道20厘米长的口子。“当时他气势汹汹,见人就砍,砍了我一刀后就往人民南路跑过去了。”

63岁的彦宏声说,他早上到中山二院看病,拿药后准备到人民南路坐车回家,没想到被“头盔男”迎面砍了一刀,又回了医院。

50岁的熊中端是江西南昌人,昨天上午本打算去医院的探探望朋友,谁知道在去的路上却被“头盔男”从腋下捅了一刀,进了医院。

刘文定则是刚上完厕所出

来,走在路上时右肩被砍了一刀。之后他边往前跑边喊“救命”,在路口时他看到一名交通协管员也被砍了。

上午9时40分,治安员小沈正在人民南路值班,“头盔男”从他身边跑过后,受伤的交通协管员流着血跑过来告诉他,他被前面的那“头盔男”砍了。小沈立即追出去,他的一名同事及两名市民也参与追赶。

市民叶先生说,他从一家酒楼喝完早茶出来,与一名朋友正准备回家,到人民南路时,看到“头盔男”在前方左右张望,突然举刀朝他斜砍过来,他急忙躲避,但背部还是被刀划伤。“他砍我后,又砍了旁边一个男的手臂一刀。”叶先生说,随后“头盔男”往沿江西路跑去,他立即和朋友追了上去。

见警车高举双手

叶先生等人追了一公里后,“头盔男”来到西堤码头附近的珠江边,这时刚好有辆巡逻警车迎面驶来。“他(指‘头盔男’)看到警车后赶紧把刀扔进江里,然后高举双手。”叶先生说,他们立即冲上去,“将他反绑,交给赶来的警察。”

由于中山二院距离事发路段较近,不少伤者多数是伤在上身,均能自行前往救治。该院门诊部黄医生告诉记者,医院收治的11名伤者各有一刀伤,多伤在胸、上臂、背部,其中伤势较重的有5人,需住院治疗,但均无生命危险。

行凶男子已被刑拘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分局通报称,持刀伤人的犯罪嫌疑人被抓后已被刑事拘留。

据警方介绍,讯问时发现该嫌疑人浑身污臭,神情木然,少言寡语。中山大学法医鉴定中心对其进行司法精神病学鉴定发现,他存在思维贫乏和行为紊乱、阵发性意识障碍、头痛及事后遗忘症状,无法解释自身的行为和动机。初步法律能力评定:无明显动机构,无实质性辨认能力。据《新快报》

母女情

为照顾生病的妈妈 她与外界断绝联系

沈阳市的24岁女大学生华夏,毕业一年了,不找工作,不谈男朋友,甚至与同学断绝联系,把时间都留给了生病的母亲。

为了能照顾被疾病缠身的单身母亲,她拒绝了到手的体面工作,为了减轻被病痛折磨的母亲一些痛苦,她愿意把自己的肾换给母亲。

华夏的一天

昨日清晨4时30分许,华夏从皇姑区的一处旧民宅起身。这个屋子是母亲张健的病友无偿借给他们的,屋子很大,但一大半是办公区域,这里白天是一个公司。

华夏和母亲在这里住了半年,她们原本在铁西区有一间房子,为了张健治病和华夏上大学已经卖掉了,即使这样无家可归的她们还欠5万元的外债。另一个在这住的原因是离医院近,可以省去住院的费用。

华夏先要给张健量血压、测血糖。张健很早就醒了,她说自己24小时,只能睡一个小时,14年的糖尿病并发症已经让她全身浮肿,一只眼睛失明,她甚至无法平躺着睡觉。

“妈,你今天比昨天还好!”照例,华夏还是这样对母亲说。

5时30分,华夏来到“长



华夏精心照顾母亲

江早市”买菜,母女俩一天的标准是10元。但她一定会给母亲买一点精瘦肉的。

5时50分,华夏回来。给母亲做了豌豆炒肉和鸡蛋糕,自己照常是黄瓜蘸大酱。在饭前半小时,她给张健打了一针胰岛素。

7时40分,华夏用轮椅推着母亲到医院排队透析。下午1时30分,她把母亲推回家。

下午2时,华夏为母亲按摩浮肿的腿部。下午5时,华夏为母亲又打了一针胰岛素。

晚饭她做了白菜丸子,她先把白菜放在锅里煮,她说,青菜中含钾,对母亲的病有影响,每次要先放清水煮。

晚7时许,华夏为母亲擦

身子,聊天。晚8时,安置好母亲后,华夏一头倒在床上,很快入睡。

为了母亲拒绝好工作

华夏说,在她10岁的时候,父亲因病去世,是母亲把她养大。母亲比一般女人都坚强。“我母亲先在一家公司做出纳,挣得不多,我们生活得很快乐。记得我念初中时,妈妈突然开始早出晚归,妈说是加班,我经常胃痛,直到一年半以后,我才知道她已经下岗了。”

华夏说,母亲的恩情我根本报答不了。在采访中,她一直不断地说这句话。

华夏去年从沈阳一所大学毕业,她学的国际贸易专

业,英语6级,找工作并不成问题。毕业时就有浙江的单位要她,薪水可观。可是要离开母亲,她没有犹豫地拒绝了。

以后这样的工作机会也有不少,华夏都给拒绝了。甚至一些同龄人不理解这个80后年轻人。华夏干脆断绝与外界的联系。

华夏说,我想为妈妈换肾,因为妈妈实在是被病痛折磨得太痛苦了。换了肾,会让她舒服些,最后享受一点生活的美好。

她的行为引争议

对于华夏的行为,随机采访中也有不同看法。

大学教师杨斌认为,沈阳渐渐步入老龄化社会,而现代社会,年轻人的竞争压力陡增,工作节奏紧张,流动性加快,照顾父母的时间越来越少;一些青年夫妇因为更重视子女的成长,把有限的时间、精力和金钱都向孩子倾斜,产生了“重幼轻老”的社会现象。华夏作为一名80后,选择了责任真是难得。

一名1988年出生的大学生则对华夏的行为表示不理解。“她这种做法对延续母亲的生命来说没有意义。同时牺牲的其实是两个人。”

据《辽沈晚报》